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基礎國文會考實施要點

111 年 6 月 21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中心期末會議通過

111 年 12 月 8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學生基礎國文與相關應用能力，訂定本校基礎國文會考實施要點（以下簡稱「本要點」）。
- 二、當學年度修習日間部大一國文或國語文實務應用課程之學生（外籍生專班除外），皆須於修課學期參加基礎國文會考。
- 三、每學期開學後第五週之星期二班(週)會時段舉行，如遇特殊情形學校得調整會考舉行時間，並於通識教育中心和教務處網頁公告。
- 四、基礎國文會考成績計入該學期成績中，占「國文」或「國語文實務應用」學期成績百分之十。
- 五、基礎國文會考應試名單、考試注意事項及考場安排等執行事務，由教務處统一安排公告。
- 六、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審議，並於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